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二冊—利之道,教化為最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二二五集) 2022/4/25 華藏淨宗學會檔名:WD20-054-0225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二冊,第四單元「為政」,六、「教化」。

【二二五、得人之道,莫如利之;利之道,莫如教之。】 這一條出自於卷三十二,《管子》。

「獲得人心的方法」,這個『道』就是方法,「沒有比給人民 以利益最好的了」,就是給人民得到利益,這個是得人心最好的方 法。「讓人民得到利益的方法,沒有比施行教化更好的了。」這個 就是講怎麼樣得人心,這個是人民最好的利益了。一般人都是認為 物質上的一些福利,當然這個是利益,這個福利還是其次的,最重 要要教化。教化的利益,那才是根本的利益。物質上的利益,那是 枝末的利益,教化才是根本。所以這個在佛法裡面也講,一切供養 中法供養為最。我們都知道有財供養,指物質上的,還有法(佛法 )供養,這個是最殊勝的,也就是說最有利益的。因為法能幫助我 們解決所有的問題,包括生死的問題都能解決,其它的問題,一般 人講求長壽、求富貴、求兒女、求事業順利等等的,這些當然都能 求得到。所以最重要,法是最重要,法就是要教化、教導、教學、 教育。所以國家辦教育,這個是第一件大事,特別倫理、道德、因 果教育。教育辦好了,人人明理,明瞭倫理、道德、因果的道理, 大家知道斷惡修善,每一個人必定得到殊勝的福報;沒有教化,這 個利益是得不到的。唯有靠教化、教育去感化人民,讓人民的素質 提升,這是給人民最好的利益,這些我們都必須要知道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

阿彌陀佛!